

內政部主管(含國營事業、基金)111年11月份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單位：元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題及內容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象	備註
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	標題：陽明書屋—《巡行者》巡守步道實境解謎。 內容：本遊戲使用真實巡守步道場景，藉由扮演駐守在陽明山的士兵，還原1970年我國身處於國際動盪的年代，體驗當時衛兵護衛的辛勞，及目前國家公園對環境維護的成效。	網路媒體	111.4.28-111.12.31(涵蓋期程) 111.4.28-111.12.31(刊登期程)	陽明書屋管理站	總預算	陽明山國家公園經營管理	0	蹦世界數位創意股份有限公司	可增加本處推動實境解謎的曝光度，提供玩家體驗不同時代、不同風貌的陽明山	臉書Popworld 蹦世界粉絲專頁	本案係宣導影片製作費99,750元，於110年12月份付款，配合實境解謎遊戲上線期程宣導

製表人：

課員彭淑芬

主計員郭麗婷

機關首長(單位主管)：

處長楊模麟(乙)

填表說明：

1.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，凡動支政府預算辦理之政策宣導為填表範圍。
2. 宣導期程部分，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，並針對季內刊登(播出)時間或次數填列，如109.10.1-109.12.31(涵蓋期程)；109.10.1、109.12.1(播出時間)或2次(刊登次數)。
3. 執行單位係指各機關或國營事業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。
4. 預算來源查填總預算、○特別預算、國營事業或非營業特種基金預算。
5. 預算科目部分，總預算、特別預算及政事型特種基金填至業務(工作)計畫；業權型基金填至損益表(收支餘絀表)3級科目(XX成本或XX費用)。
6. 機關如有公益或廠商回饋免費廣告等補充說明，請列入備註欄表達。